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增持公司股份计划进展

暨首次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8日披露了《关于部分董事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公司董事董浩先生、徐成凤女士计划自2024年2月8日起的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择机增持公司股份，拟各自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250万元且不超过500万元。

● 首次增持的基本情况：2024年8月6日，公司董事徐成凤女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增持公司股份180,400股，增持金额为499,708元（不含手续费），增持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05%。2024年8月6日—2024年8月7日，徐成凤女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251,000股，增持金额为699,682元（不含手续费），增持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07%。2024年8月7日，公司董事董浩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增持公司股份143,000股，增持金额为403,403元（不含手续费），增持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04%。

● 风险提示：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因证券市场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无

法达到预期；可能因增持资金未能及时到位，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完全实施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公司董事徐成凤女士、董浩先生

（二）增持主体原持有股份数量及持股比例：本次增持前，徐成凤女士持有公司167,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5%；本次增持前，董浩先生持有公司27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8%；

（三）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前12个月内，徐成凤女士、董浩先生不存在增持公司股份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6个月内，徐成凤女士、董浩先生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及首次增持股份的情况

徐成凤女士于2024年8月6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增持公司股份180,400股，增持金额为499,708元（不含手续费），增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05%。2024年8月6日—2024年8月7日，徐成凤女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251,000股，增持金额为699,682元（不含手续费），增持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07%。

董浩先生于2024年8月7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增持公司股份143,000股，增持金额为403,403元（不含手续费），增持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04%。

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董事董浩先生、徐成凤女士将继续按照相关增持计划，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三、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董事董浩先生、徐成凤女士计划自 2024 年 2 月 8 日起的 6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择机增持公司股份，拟各自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 250 万元且不超过 500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部分董事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四、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因证券市场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无法达到预期；可能因增持资金未能及时到位，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完全实施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五、其他说明

（一）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导致上市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三）增持主体在实施增持计划过程中，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

（四）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增持计划为徐成凤女士、董浩先生的个人行为，不构成对投资者的投资建议，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7日